南充高中学工处安全责任书

为进一步落实安全责任制，创建平安校园，落实谁主管、谁负责的原则，构建完善的学校安全防护系统，让学校的安全工作落到实处，坚决杜绝意外事故的发生，学校决定全面签订安全教育与管理责任书，根据学工处职责要求与学工处签订本责任书。
 **一、学工处主任为本科室的安全第一责任人
 二、安全工作职责范围**
 1、明确安全工作的重要性，对相关人员落实一定的安全责任，构建本部安全防护体系，做到责任到人，严密布置。坚持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责任到人的原则，坚持常抓不懈，及时排除安全隐患，加大安全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加强安全教育，每学期必须有一周为“安全教育周”，每学期的班队活动必须有一堂为安全教育课，充分利用广播会、全体学生集会、年级家长会以及黑板报等方式向学生及家长进行安全教育宣传活动。
 2、学工处要制定切实可行的科室安全工作制度，强化安全意识，细化管理措施。
 3、加强班主任队伍管理和培训，经常对班主任进行安全工作的培训，强调和布置安全教育任务。督促和指导各年级各班做好学生的日常安全工作，避免发生师生伤亡事故。
 4、要加大安全教育宣传的力度，每学期举办安全知识竞赛，定期举办安全知识讲座，教育学生提高自我保护、自我防范意识，遵守交通规则，遵守校纪校规，遵守国家法规；教育学生防火、防爆、防盗、防水、防电、防雷、防震，要经常开展相关活动并记录。
 5、关注学生课间的活动，教育学生课间不得追逐打闹，不爬高不做危险游戏；督促班主任维护学生上（下）楼道和进（出）校的秩序；教育学生活动课、体育课要注意安全。

6、组织学生外出活动要做好安全防护工作，严密组织，做好安全预案，保证万无一失，坚决杜绝发生交通事故和其他人身伤害事故。
 7、要教育学生正确处理同学之间的纠纷，学生之间有矛盾要请求教师或学校进行调解。
 8、健全社会、家长参与的学校安全工作机制，发动社会力量和家长协助做好节假日、双休日和寒暑假的学生安全工作，对学生开展假期安全教育工作。
 9、把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，积极协助分管副校长，密切与其他部门配合，自觉参与学校安全防控体系建设，一旦发生紧急事件立即按照应急预案做好保护学生、控制事态和及时上报工作。
  **三、责任追究:**

在工作范围内发生有责安全事故，除追究具体责任人的责任外，学校将追究学工处负责人的责任。

**四、有关要求：**

1、分管副校长为本责任书第一责任人，必须站在讲政治的高度，对本处室及所辖部门、人员的安全工作负责。

2、学工处主任为人才办安全具体负责人，为本责任书的第二责任人，建立完善的安全规章制度、安全责任追究制度，建立健全安全责任网络，层层签订安全工作目标责任状，实行一级对一级负责，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到实处。

3、因对安全工作重视不够，措施不力导致安全事故的，如网络舆论、谣言、师生伤亡等，对直接责任者，要追究其责任，年度考核不得参与评优。

4、因对安全工作重视不够，措施不力而导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，致使师生生命、学校财产、声誉等遭受重大损失，造成恶劣影响的，学校将逐级追究责任，视具体情况、责任大小，分别给予有关人员处分，涉嫌犯罪的，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

5、学期末学校将对安全王作目标责任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，根据检查结果，对表现突出的个人进行表彰，对没有履行好安全工作职责而造成事故的，除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外，还将在各级各类评先、晋级工作中实行一票否决。

6、本责任书从签订之日起执行，如工作变更由接任者继续履行职责。

校长(签名)：

 分管副校长(签名)：

 学工处(签名)：

 南充高级中学

 2021年09 月01日